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山东远通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是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初步的约定，协议的具体履行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 本战略合作协议的履行对公司 2017 年度的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等不构成重大影响。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保千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千里电子”）与山东远通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通集团”）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有关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远通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昆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批发零售：汽车（凭国家工商总局备案的品牌汽车生产厂家授权经营小轿车）、一汽大众品牌汽车；汽车配件，轮胎，润滑油，摩托车及配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办公自动化设备、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监控、化学危险品）、建材（不含木材）、日用百货（不含烟花爆竹）；汽车装饰、美容、保养；汽车租赁服务；新旧汽车置换；二手车交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核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

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代理：车辆管理业务、驾驶员管理业务。汽车维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出租客运（凭许可证限分机构经营）；房屋、场地租赁；车辆救援服务。销售：车辆美容设备、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汽车养护用品、汽车装饰用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化妆品、床上用品、工艺礼品、茶具、服装、鞋帽、针织品、皮革制品、箱包、体育用品、健身器材、自行车、消防器材、节能环保用品、土特产品、酒水、粮油、副食品；家居装饰；零售烟草。仓储服务，货物装卸搬运，物流辅助服务，汽车消费贷款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远通集团总资产 60 亿元，净资产 24 亿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18 亿元，净利润 3.7 亿元（以上数据引自远通集团官方网站）。

与上市公司关系：公司与远通集团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或审批备案程序

本协议为战略性框架协议，协议仅为双方合作的意向性文件，不具备法律约束力，暂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目前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具体合作事项明确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

二、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背景

远通集团是国内大型汽车经销商和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企业，是 2017 年中国汽车流通行业经销商集团百强企业。保千里电子为汽车智能驾驶创导企业，开发有系列汽车智能驾驶产品；合作双方相互视为战略合作伙伴，通过远通集团的销售渠道，销售“保千里”品牌的汽车智能驾驶产品，以达到优势互补、互惠共赢之目标。

双方领导层高度重视项目合作，配以优势资源和优惠政策，共同力争在远通集团终端尽最大可能销售保千里电子产品，将保千里电子产品与远通集团的汽车销售与服务紧密结合起来，提高客户满意度，尽快推动汽车智能驾驶产品在中国

市场的普及和发展。

（二）合作主要内容

1、汽车精品合作项目：远通集团利用保千里电子技术和产品优势，定制各种汽车智能驾驶辅助系统套包销售方案，在自有汽车 4S 店销售体系捆绑销售保千里电子的汽车智能驾驶系列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外挂式汽车夜视安全系统、隐藏汽车夜视主动安全系统、高档车专车专用汽车夜视主动安全系统、高清夜视安全系统、高级夜视 ADAS 系统、VR 智能安全系统、疲劳驾驶预警系统等，打造针对高、低配置车辆的差异化产品，对应不同客户，有利于增加销售利润，提升品牌竞争力，增加客户粘性。

2、VR 机器人 4S 合作项目：保千里电子在远通集团终端 4S 销售店建立约 100 个“VR 智能体验区”，将保千里智能显示硬件、机器人、VR 手机等系列产品结合智能驾驶辅助系统联合展示，为单店定制各类精品套包销售方案，形成销售差异化，提升产品体验感，同时打造车、人、生活互联网平台。

（三）合作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双方互为战略合作伙伴，深度合作，共同推动合作项目业务进程。

2、为更好推进项目进度，远通集团可根据保千里电子需求及自身要求向保千里电子提供必要的技术资源。

3、远通集团有权利对项目中涉及产品定义提出建议和意见供保千里电子在产品设计开发中作为依据和参考。

4、远通集团在合作过程中有权利了解保千里电子能够公开的技术信息和项目进度。

5、保千里电子负责运用自己的技术力量为远通集团提供汽车智能驾驶系列产品，所有产品功能、性能、外观、包装、尺寸均以双方确认为依据。

6、保千里电子重视在与远通集团合作过程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与远通集团共同商议并解决在合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7、保千里电子成立专业的业务、技术团队积极协助远通集团解决产品销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8、保千里电子保证所提供产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产品售后维修依照国家政策实施三包服务。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立足精密光机电成像+仿生智能算法的竞争优势，研发一系列以高端图像采集、分析、显示、传输、处理技术为核心的智能硬件产品，为客户提供高端视像解决方案。公司为目前国内在汽车智能驾驶领域掌握技术较为全面的企业之一，是国内汽车整车厂的汽车夜视主动安全系统一级供应商，在国内汽车智能驾驶领域具有领先地位。

远通集团积极从传统专业汽车经销商向现代汽车文化商贸物流综合服务商转变，对原有经营项目进行升级拓展。远通集团主要业务模块有超市综合服务园区、二手车交易 O2O 市场平台、汽车销售维修市县乡一体化、汽车配件电商物流营销体系、汽车改装整備后市场产业、远通车联网+创新服务生态圈等。远通集团在山东及周边地区建有 19 个汽车经营园区，拥有 20 多家汽车零部件代理中心库，建有 100 多家县域营销网点，有汽车贸易 4S 店 128 家。2016 年累计销售汽车 15 万台，营销收入 218 亿元（以上数据引自远通集团官方网站）。

公司与远通集团合作，利用远通集团成熟的销售渠道销售公司汽车智能驾驶系列产品，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实现销售渠道下沉，提升市场占有率及国内销售网店覆盖率，拓展用户群体，为公司的销售收入及利润增长提供有利条件。

此外，本次双方合作建设“VR 智能体验区”，可增加车主体验感，有利于树立公司智能硬件品牌形象，加大智能硬件销售份额。

四、重大风险提示

本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是对双方权利义务的原则性约定，在开展具体合作业务时，双方将另行商洽签订具体合作合同，具体合作合同的时间与金额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后续将根据合作的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和披露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7 日